

p. 1682 : -4【心色俱衰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衰變位隨多少時，心色俱衰，總名為老者，此中意說：若無色界，即但心變衰；若欲、色二界，心色俱衰。言多少時者，欲界人中而老中半，如人壽百，才五十歲已前名生支，若五十已去至百年來，皆是老死。如欲天生多，少分是老支，於欲死已前位百日、二百日已去，名老死。若色、無色界中欲生已前位十念、五念名老，後方命終也。」(X49, p. 773c2-8)《成唯識論疏抄》卷 14：「若六欲天多分是生支攝，欲死已後，前經一日、二日，名老支；若色、無色界欲死已前，經十念、五念，老方命終。」(X50, p. 412a16-18)《雜集論述記》卷 2：「老有二種：一者時分變異故老，謂髮白等；二者根大衰朽故老，謂法變異。初色界無，後通欲色。成唯識說：將終皆有衰朽行故。諸說有無，隨此門釋，定變隨應界地多少。」(X48, p. 32b7-11)

p. 1682 : -2【五種生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亦云有下種生至成長生者。釋云：下種生者，謂父母赤白和合，下種母胎。漸增生者，從入胎已，乃至未生之已來，漸漸增至出胎已前。出胎者，謂出母胎。漸長生者，謂從一歲乃至二十已來，總名漸長。成長生者，二十已去，乃至未衰已來，皆名成。長生亦然。若依之爾者，說五生、五老、六死，皆約人中，指生者說。就傍生中，畜生、餓鬼亦有五生。如上二界及欲天並地獄，唯有第五生，無前四生，以是化生，諸根頓起故。卵生亦具五生。若濕生、化生者，唯具二生，謂漸長、成長生等。若劫初人，唯有成長生。雖欲天有漸增生，以時促故，故不說也。」(X49, p. 773c9-19)

《成唯識論疏抄》卷 14：「解云：一、種生，父母精血和合下母胎中；二、增長生，入母胎已，乃至未出胎漸增長；三、出胎生，出母胎；漸生長、漸長大；五、成長生，乃至未衰變來。然中說五生、五老、六死，皆約人趣胎生老死說，不約餘趣。人中具五生，畜、鬼亦五生。色、無色界、六欲天並地獄中，唯有第五成長生，無前四，以化生者，諸根頓起。餘此以外，餘鬼、畜、人中，若胎生者，即具此五生；若濕生、化生，唯有其二，謂漸長生。又除劫初時，除劫初時，人唯化生。如色天、劫初人，唯有第五成長生。雖六欲天中初如是五至十二有十念、五念少分漸長，勢應有漸長生。此中取十年、五年漸長義。六欲天無第四生。」(X50, p. 412a19-b6)

p. 1682 : -1【五衰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鬚髮衰至命根衰者。釋曰：鬚髮衰，皎然故；身相衰，面皺身曲故；作業衰，以心怠多忘；受用衰，不能餘食，於資產妙樂不與心故；命根衰，漸漸近死故。問：五趣云何？答：人中具五衰，北州人亦頭白也。若上二界，唯有根衰。若六欲天，有身相、命根二衰，有大小五衰相故，即如法數列。若畜生有四衰，除鬚髮衰，鬼趣亦然。若地獄中有四衰，無命根衰。若見死時，心則生異念：我何時當捨此命等。」(X49, pp. 773 c20-774a3)

p. 1683 : 1【六種死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有六種死至時非時死者。釋曰：究竟死者，謂阿羅漢入無餘滅，即死後邊處無後，方名為究竟死。二者不究竟死，謂諸異生死，離於此方死處，有未來生，乃至流轉不絕，名不究竟死。三者自相死者，謂將死及正死時，後識離於身，名自相死。四者不究竟分位差別相者，謂異生等死時，即有將死、正死前後分位差別。五者究竟死分位差別相者，謂無學人死時，亦有將死、正死、已死，前後分位差別。六者時非時死者，如人壽百年，若壽盡百年，名時死；若中天者，名非時死。或刀杖非命死，名非時死；即死不得時，故名非時。然此六種，於三界云何？答：此欲界中具有六死，於六欲中亦斬首、斬腰者等。又恚憤天亦有非時死，用眼相視，即命終故。如上二界，即五死兼有。第六中時死，雖有中天，謂無刀杖刑，不名非時死。若地獄中有時死，無非時死故。三惡道中有四種死，謂除第一、第五。若取天前三果人准之，若無學人有四死，除第二、第四。阿羅漢有非時死者，亦被他殺生。小經自相及時非時死，亦招得餘死，而據義別，故分六種。今但取自相為死支，是死家自相故。」(X49, p. 774a4-22)

《成唯識論疏抄》卷 14：「有六種死，乃至六、時非時死者，解云：一、究竟死者，有二解：一云：阿羅漢入無餘涅槃，名究竟死；羅漢唯取一爾身死，死後邊更無已後身起，名究竟死。二云：凡夫身死，識離於身，氣絕以後，名究竟死。二者、不究竟死者，謂異生死，諸業生等雖於此身死，又有未來身中有百千迴死，名不究竟。三、自相死者，謂前將死及正死時，識欲離身時，名自相死；今不取氣絕，識離身死已後，名自相死。四、至不究竟死分位差別相者，謂異生等死時，有將死、正死、已死、前後、前後分位差別。五、究竟死分位差別相，謂羅漢命終時，亦有將死、正死、已死、前後、前後分位差別。知取

羅漢死名究竟死，於理為勝。六、時非時死：百年命終盡，名時；未滿少亡，名非時死。欲界具六死，六天亦有六死：有斬首、斷腰、憤恚等，名非時。上二界無非時死，以無力抗違緣故。地獄有時死，以身亦有餘五死。若三惡趣亦是非時，有四死，唯除究竟及第五凡夫及前三果。有四死而無第一死、第五死，以死已支生。若無學人唯四死，唯除第二、第三死。問：羅漢云何有非時？答：其觸覺羅漢等亦被他煞等，亦有非時死。然自相死亦攝得餘五死，若非時死亦攝得餘五種。然約差別義所以分出六死，此間唯取自相，謂死取將死、正死時，不取已死名死。問：東西比知初事而有作生不？北州有五生不？五老、六死不？八部亦有不？四果、十地分受分段變易，而有此五生、六死、五老以不？問：六天頭白不？如上抄。此取自愛死者。問：十二支中死支即前自相死，若生死老支取五生、五老不？」(X50, p. 412b16-c17)

p. 1683 : 4【**中有生支攝**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愛潤已，有果起故者，意說由愛、取潤已，生等果起，名有果起，非是有支名有果也。何以故？約當生分位說故。故疏此中『中有』生支攝者，此依分位說也。」(X49, p. 774a23-b1)

p. 1683 : 5【**亦識所攝**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若說現行，當亦識所攝者，意云：此中，中有身非但是生支攝，亦是識所攝也。此例說也。據實而言，識等所引五果，唯是種子，不是現行。故前說所引，論云：謂本識內親生當來異熟果，攝識等五種。故知五果唯是種子。若據實言之，中有是生支攝，論有誠文。今約當來現行位說，即假說識等為五果支。故論云：謂續生時，因識相顯；次根未滿，名色相增；次根滿時，六處明盛；依斯發觸，因觸起受支也。今約當來現行位，假說識等為五果支者，即中有身及初受生一念時已來，皆有第八識，即說現行識位為識支，故說中有身是識支所攝。故論不答說識現行，當亦識所攝，即於生支位現行識上，假說為識支也。入母胎中四七日已來，說為識支，以後是名色攝，六根未滿故。」(X49, p. 774b2-14)

「五十六至於此無違者，按彼論云：復由五相，建立緣起差別。何等為五？一、眾苦引因依處，二、眾苦生因依處，三、眾苦引因，四、眾苦生因，五、眾苦生起。解云：現身六處，是前際界。由迷此果，起無明、行，乃至於受。無明等七，能引、所引，但名引因。現在六處，是無明等所緣起處，名**引因依處**。

又由染貪現受，起愛、取、有，故說現受為**生因依**。若引因體，即前能依無明。七是生因，亦前愛、取、有三也。未來生、老，名苦生死。問：疏引文，即有名色六處約受苦。今抄家但為六處貪、愛，何為不同？答：抄據勝所引，疏據具說，理亦無失。」(X49, p. 774b15-24)

p. 1683: -6【無明以誰為因】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24〈1 雜蘊·3 補特伽羅納息〉：「問：無明為有因不。老死為有果不。設爾何失？若有者。緣起支應有十三或十四。若無者。無明無因老死無果。應是無為？答：應作是說。無明老死雖有因果。而非有支。故無十三十四支失。無明因者。謂不如理作意。老死果者。謂愁悲苦憂惱復有說者。無明有因。謂前無明。老死有果。謂後老死。過去未來無明老死有多剎那。故無十三、十四支失。」(T27, pp. 121c24-122a3)《妙法蓮華經玄義》卷2：「問：無明有因不？老死有果不？若有，應是支。若無，則墮無因無果法。答：有而非支。無明有因，謂不正思惟；老死有果，謂憂悲。又無明有因，謂老死；老死有果，謂無明。現在愛、取，是過去無明；現在名色、六入、觸、受，此四若在未來，名老死。如說受緣愛，當知說老死緣無明也。猶如車輪，更互相因也。」(T33, p. 699b16-23)

勝鬘經、大乘起信論等諸經論稱為**無始無明**。關於**無始**之名，有如下三種解釋：(一)就因緣生之理而言，謂凡一切有為法，乃因緣和合而生，現世之果，由前世之因而生；前世之果，更由前世之因而生，如是推究，故知無初始，若以為有初始，即是無因生之外道，而非佛法。(二)就惑體相依之義而言，謂**枝末無明**依**根本無明**，根本無明依**真如**，此乃緣起法自然之理。此時無明為惑之根本，無明之先更無初始之惑法，故稱為無始。依此釋，則無始為根本之異稱，以成**無明有始之義**。依此義，大乘起信論以忽然念起為無明；天台家稱為元品無明，大乘起信論之註疏家則稱為根本無明。故如**忽然、元品、根本等**，皆為有始之異稱。大乘經論所說，多依此義。此為去妄歸真之一種教法。乃「權大乘」之義。(三)就真妄同體之義而言，謂真如與無明，乃一法之異稱，如水與冰，冰之自性即為水，無明之自性即為真如。非先為水而後為冰，如言先為水，則僅為教法之方便說而已。～《佛光大辭典》

p. 1683: -5【以不如理作意為因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10：「以不如理作意為因者，然不稱可道理，名不如理作意也。體即遍行中『作意』也。其實一切煩

惱起，皆由不如理作意。今且說與無明為因者，以無明遍故，所以偏說。」(X49, p. 774c1-4)《楞嚴經》卷4：「此迷無本，性畢竟空。昔本無迷，似有迷覺，覺迷滅，覺不生迷。亦如醫人見空中花，醫病若除，花於空滅。忽有愚人，於彼空花所滅空地，待花更生；汝觀是人為愚為慧？」(T19, p. 120b27-c2)

《楞嚴經正脉疏》卷4：「此迷即指無明。言此無明既不以自體為本，亦不以覺性為本，無所從來，徹底元空，亦如迷方之迷心，更無所因也。

昔本無迷，不可作眾生未妄以前解之，即墮有始之過，而順成佛果有終之難。清涼云：由來未曾悟，故說妄無始。是也。只言自昔在迷時，即無迷可得。如迷方者，正迷方時，方實不移矣。迷覺，即前明覺似有。迷覺者，言當彼迷時，似有能迷之妄心，及所迷之妄覺。如當迷方之時，似有顛倒之迷心，及移轉之方位也。末二句承上，言由此徹底虛無，故不覺則已。但一覺迷，迷即頓滅。以真性覺中，本無無明也。亦如迷方者，但覺所迷之南，本無有北，則迷相頓滅。以自來元無，故滅無留滯也。覺不生迷者，言正當迷時，已即無迷可得。而況既覺之後，豈復生於迷乎？亦如惑南為北之時，已即實無北相可得。而況既悟是南之後，安得北相復起於南乎？上二句，迷時似有。下二句，悟後永無也。圓覺答難處無此喻。而釋無明處却有此喻。今喻無明，義亦允當。文云：種種顛倒，猶如迷人，四方易處等。然彼猶兼喻身心。此以下文，更有空華，以喻萬法。故此專喻無明而已。喻無明本空已竟。」(X12, p. 287a18-b15)

p. 1683：-4【瑜伽第十】《瑜伽師地論》卷10〈1本地分·3-5有尋有伺等三地〉：「問：若說無明以不如理作意為因，何因緣故於緣起教中不先說耶？

答：彼唯是不斷因故，非雜染因故。所以者何？非不愚者起此作意。依雜染因說緣起教。無明自性是染污，不如理作意自性非染污，故彼不能染污無明，然由無明力所染污。又生雜染，業煩惱力之所熏發，業之初因謂初緣起。是故不說不如理作意。」(T30, pp. 324c26-325a4)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10：「彼唯不斷因至說有支故者，意云：疏中有三重立理也。不斷因者，不如理作意為因，愛、無明緣起相續不絕，由無明不斷故，能發於業，業能感生，生死不斷，故說不如理作意為不斷因也。然非是染，不說為支，以無明是染，故說為支也。

【疏】彼無明自性是染等者，意說：無明染故為支，不如理作意非染故，不說為支，以不同無明性是染故也。

【疏】又生雜染等者，意說：識等五支及生、老死，此等七支，皆由無明、業、煩惱雜染法之所熏發，名生雜染。其實識等七支是異熟性，不名雜染。」(X49, p. 774c5-14)

p. 1683：-1【緣起上卷】《分別緣起初勝法門經》卷1：「世尊！無明亦緣非理作意，何故唯說無明為緣？」世尊告曰：「無明亦引非理作意與行為緣，又從無明所生觸受為緣生愛，是故偏說。」(T16, p. 840b14-17)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10：「佛言：無明亦緣非理作意與行為緣至為緣生愛者，意說：亦能引非理作意及與行為緣，又由無明為緣所生觸、受為緣生愛。由是理故，故說無明緣義等，不說無明亦緣非理作意也。」(X49, p. 774c15-18)